



狼就是狼，再怎么改良也是那种低劣脾性和凶恶本质的生命。不论中共再有多少粉饰和表面文章，骨子里还是中共。

在现实生活中，中共自称它的执政体系是最先进的、最好的，同时本性不改，为了推卸责任、掩盖其实质，又宣称“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正在“摸着石头过河”。到底是最好的政治体系呢？还是这一执政方法正处于试验阶段？如果真是最好的，当然要坚持走下去。如果仅仅是试验阶段，怎么能让全体中国人都要时时、事事跟它保持一致？“摸着石头过河”就不能让所有人都跟着它“下河”，万一“石头”没有了，误入深水区或者漩涡，岂不是要全民覆没？

事实上中国老百姓正是被中共带入“生不起，死不起，学上不起，有病看不起”的激流漩涡，为了生存苦苦挣扎。

中共一再标榜“崛起”、“大国”、“太平盛世”，那么有没有一个“崛起”的“大国”出卖、割让自己的国土的？汉奸江泽民出卖的国土相当于 100 多个台湾，还将宽达 100 公里，长达数千公里的地带变相送与俄国，而且断了后代子孙讨还之路。

历史上的“太平盛世”都是达到“路不拾遗，夜不闭户”，人民安居乐业，可是中国人的收入在世界排名在百名以后，房价却是世界前列。奇高的房价、暴力强拆，让老百姓不能安居；国有企业纷纷倒闭，工人失业；强占耕地，农民失地，谁又能乐业呢？有没有哪一个“太平盛世”的国家、朝代每年维稳的经费达到几千亿元的？哪一个“太平盛世”的国家，七成有钱人想移民？

中共一再强调“科学”的重要性，好像它重视“科学”一样，在中共“科学”的发展观治理下，五、六十年代中共科学的研究出亩产万

## 狼就是狼



文/怀慈！

斤、十万斤的成果，饿死了三千多万国民；现在则研制出“苏丹红”鸭蛋，饲养猪喂食“瘦肉精”，牛奶中添加“三聚氰胺”，香肠要浸“敌敌畏”，蔬菜可以涂抹“催熟剂”，银耳、馒头用“硫磺”熏……

学术领域造假论文、假研究成果……经济领域假帐满天飞……教育投入不及非洲小国乌干达……世界上哪一个国家也比不上中共治下的豆腐渣工程多，刚建成的公路塌方，正在盖着的楼房倾斜，大桥怕超载的汽车，高铁怕打雷刮风……

中共“科学社会主义”的改革中教育改革不成功，企业改革失败，医疗改革失败；政府机构臃肿，三公消费居高不下，贪污腐败横行；中国的生态环境在日益恶化。它哪里有一点科学的影子。

中共霸政几十年，政治运动不断，杀人如麻、罪恶累累，当面对自己犯下的这些罪恶时，它又提出“事物都有两面性”，要“一分为二”看问题，“不要纠缠历史旧账”。当它把“地主”、“资本家”划分为阶级敌人消灭的时候，却不提“一分为二”，当它迫害法轮功及法轮功学员时，它做的却是“经济上截断，名誉上搞臭，肉体上消灭”。实际上中共的这一说法不值得推敲，一个杀人犯，杀人后没人会对他“一分为二”，也没有人会说：“他是历史杀人犯，不要纠缠他的历史旧账，要向前看”，

中共杀人无数就足够给它定性了。

中共在篡政之初破坏中国的传统文化，“破四旧”运动中毁寺焚经、毁坏文物，将传统文化摧毁殆尽。现在它又高喊“尊重传统文化”，也修复了一些古建筑，但是中共邪党是奉行“无神论”的，中国的传统文化是以儒释道文化为基础的，是敬天地信奉神佛的，当人们真的恢复对传统文化的追求时，邪党还会继续“尊重传统文化”吗？

今年初冬刚刚降临，就传出“五个孩子冻死垃圾箱”的悲剧，党播报这条新闻的时候顺便把责任推给了地方政府，的确此事的发生与地方政府不作为有关系，但是这样的事情在中共治下不是个案。如果责任都是地方政府的，“党”又有何用？就以孩子为例，“汶川地震”、“云南地震”死于豆腐渣校舍的孩子由谁负责？某地超载沉船事故中一排排学生的尸体排于岸上，谁该承担责任？各地超载校车事故中死难的学生该由谁负责？被毒奶粉毒害的婴儿由谁负责？

一些贫困地区，一些孩子由于上学路途遥远、家境贫寒，中午饭都吃不上，国家提供给这些孩子 3 元的免费午餐，三元钱在物价飞涨的今天，仅仅能果腹。就是这三元钱在使用上出问题的，已经遭频频曝光。一个老师在微博上说：三元钱的免费午餐到孩子的手里只有一盒二百毫升的奶和一块巴掌大的面包。也就说孩子们吃到的不足三元钱的一半。邪党培养出的官员将孩子们手中的、可怜的一点饭食的都抢走，中饱私囊。

有人说：中共在试图改革。它真的想改革吗？把尊重人性的路说成是邪路，把独裁暴政的路当成是正路，它能改到哪里去呢？它还要坚持一党独裁，什么“自我监督”、“治理腐败”，只不过是继续蒙骗人，激发个别人的美丽幻想，为了中共自己苟延残喘罢了。◇

## 迫害消息 昆明法轮功学员严德蓉被迫害致死

云南昆明法轮功学员严德蓉 2011 年 12 月被昆明市公安局国保大队绑架,后被中共 610 以饥饿、奴役、洗脑等手段折磨致精神失常,下半身瘫痪,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去世,年仅 53 岁,遗体已被恶警秘密火化。

严德蓉,女,1961 年生于贵州。她毕业于卫校,后在云南曲靖石油(化)公司工作,家住昆明刘家营。由于身体多病,于 2008 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她自己常说:要不是修大法,自己早就死了,过去自己连抬头的力气都没

有,头老是耷拉着,六月的夏天还要穿棉衣,肠胃也不好,常常拉肚子,坐车去办事时中途非得下车找厕所。自从修大法后,身体慢慢的好了,各种病症不见了,很神奇。

严德蓉常自己一人出去讲真相,见人就讲大法的美好神奇,还用你的手机发短信告诉所有认识的亲朋好友。后来电信局停了她的手机号,她就去问电信局为什么要停?快给我开通,我还有好多事没做呢。对方回答:等领导通知。同修曾经告诉她,中共阻止传播真相,要注意安全,要用专用电话。

修炼三年多的严德蓉,于 2011 年 12 月 6~10 日失踪了,一位与她有联系的法轮功学员去找她时发现的。她的家被翻得乱七八糟,电脑、打印机等值钱的东西都不在了,灯还亮着,门也没关……。

据悉,正是那几天,严德蓉被昆明市公安局(五华或盘龙)国保大队恶警绑架、抄家,后被中共“610”集中洗脑,以饥饿、奴役、洗脑等手段折磨致精神失常,下半身瘫痪,下肢和臀部多处褥疮溃烂,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上午在医院含冤离世,年仅 53 岁,严德蓉去世后恶警隐瞒事实真相,将遗体秘密火化。

经多方打听得知严德蓉的儿子刘杨(洋)在南京农业大学就读。希望知情人能曝光更多严德蓉被迫害致死的经过。◇

## 从法律上讲迫害法轮功是违法犯罪的

请关注

## 云南昆明市徐从英被非法劳教后仍被骚扰

逼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已构成非法剥夺宗教信仰自由罪。《宪法》第三十六条明确规定: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刑法》第二百五十一条非法剥夺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罪,侵犯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罪规定: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非法剥夺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和侵犯少数民族风俗习惯,情节严重的,处二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所以,对法轮功学员采取的惩治行动如搜家、拘捕、罚款、转化、劳教和判刑等限制或者剥夺其信仰者人身自由的措施,均属违法,情节严重的应负刑事责任。

对法轮功学员强行搜查身体,闯入法轮功学员家查住所,已构成非法搜查罪。《宪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搜查或者非法侵入公民的住宅。《刑法》第二百四十五条:非法搜查他人身体、住宅,或者非法侵入他人住宅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强行囚禁法轮功学员,私设刑堂、私自禁錮,已构成非法拘禁罪。如把法轮功学员囚禁在屋子里、宾馆里、办公室里,派人监视、限制法轮功学员不能离开。或送往洗脑班、派出所、看守所、劳教所、监狱等地方。

《宪法》第三十七条: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拘禁和以其它方法非法剥夺或者限制公民的人身自由,禁止非法搜查公民的身体。《刑法》第二百三十八条非法拘禁罪规定:非法拘禁他人或者以其它方法

非法剥夺他人人身自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抢走法轮功学员家电、财物和现金等,已构成抢劫罪或盗窃罪。如到法轮功学员住处抢走盗走电视机、影碟机、录音机、电脑、打印机、钥匙、证件、存折、现金、手机、相机、手表、首饰、自行车、电动车、摩托车、汽车等贵重物品,不管是对法轮功学员使用暴力、胁迫还是使用其它方法,已构成抢劫罪或盗窃罪。

强行带走劫持法轮功学员,向其家属勒索钱财,已构成绑架罪。如把法轮功学员强行带走、绑架劫持到洗脑班、派出所、看守所、劳教所等,向法轮功学员家属勒索“生活费”、“保证金”,其它名目的财物,或迫使法轮功学员购买看守所、劳教所、监狱里的高价生活用品变相索得钱财,不管是否勒索成功,已构成绑架罪。

对法轮功学员施用肉刑,逼取口供强迫承认强加的伪证罪名,不管是否取得口供,已构成刑讯逼供罪。如殴打、吊铐、捆绑、电击,以及其它折磨人的肉体的方法或变相肉刑,如冻、饿、烤、晒、强迫站着、蹲着、不让睡觉来取得口供。

对法轮功学员打击报复、发泄私愤、非法庭审、判决,滥用职权、枉法渎职,已构成执行判决、裁定滥用职权罪,对明知是无罪的人而使其受追诉,在刑事审判活动中故意违背事实和法律作枉法裁判,造成冤案。◇

徐从英,女,58 岁,家住昆明市海埂体育训练基地,丈夫是基地的职工。今年邪党的“十八大”前,大渔乡派出所警察跑到大渔乡徐从英的兄弟家,声称找徐从英本人,并对家人威胁。

此外,海埂训练基地的副主任王时雨也曾找过徐从英和她的儿子,用儿子(也在海埂训练基地工作)的升职要挟。

徐从英原属于基地医务室的临时工。修炼法轮大法后身心受益,家庭和睦。为将法轮大法的美好传播给更多世人,2004 年 2 月 18 日徐从英在宜良县汤池镇赠送世人法轮大法真相小册子,遭到不明真相世人的举报,被当地派出所绑架到宜良县公安局,当晚被送到宜良县看守所非法关押。半年后,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秘密开庭对徐从英非法判刑三年,缓刑五年,2004 年 7 月份徐从英从看守所回家。

回家后,徐从英户口所在地的呈贡大渔乡派出所警察到海埂体育训练基地保卫科,威胁副科长尹祥给徐从英施压,不许她出去(发真相资料),同时利用徐从英的丈夫和儿子对她施压,不许她出去。

此外,大渔乡派出所的警察曾两次打电话给徐从英,不报身份、姓名,问她还炼不炼功,同时威胁不让她出去发资料。